



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的 回顾与展望



中国·南方金融法治网: www.gdifl.com

目 录



● 金融法学研究会简况

● 金融法学研究会的“顶天”尝试

● 金融法学研究会的“立地”举措

● 金融法学研究会“顶天立地”愿景

❖ 中国·南方金融法治网: www.gdifl.com



一、金融法学研究会简况

广东金融学院为会长单位和秘书长所在地



❖ 1. 成立时间

2012年10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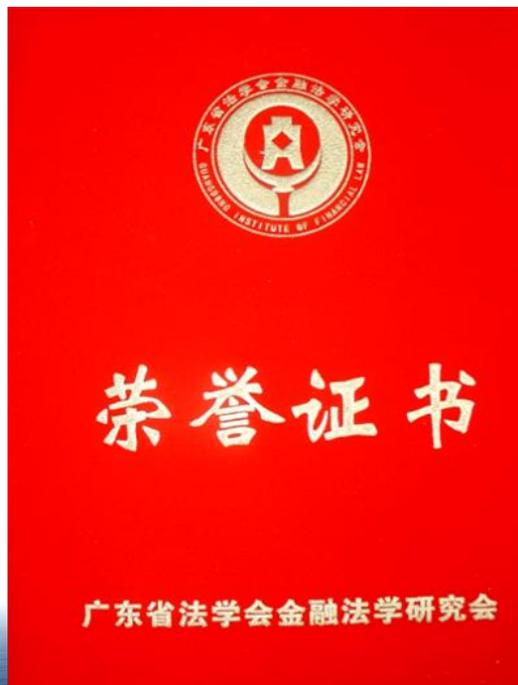


❖ 2. 规模

成立大会和首次论坛参会人数230余人



❖ 3. 金融法学研究会的特有元素



❖ 4. 金融法学研究会的自媒体

- ❖ 中国·南方金融法治网 (www.gdifl.com)
- ❖ 微博 (新浪微博: 广东金融法学研究会)
- ❖ 会刊《金融法治论坛》
- ❖ 微信群 (群聊名称: 广东金融法学研究会)
- ❖ 微信公众号 ([gdjrfl](https://www.gdjrfl.com))



金融法学研究会的官方网站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中国·南方金融法治网

主办单位：中国·南方金融法治协同创新中心
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



首页 | 本会概况 | 本会动态 | 热点新闻 | 研究中心 | 金融法苑 | 本会刊物 | 金融法务 | 社会服务 | 金融法专 | 协同创新



通知公告

- ▶ 关于举办第一届粤港澳台法学研讨会
- ▶ 关于召开第四届南方金融法治研讨会
- ▶ 中国法学会2015年度部级法学研究课
- ▶ 关于组织开展第三届“董必武青年法
- ▶ 关于举行第十届“中国法学青年论坛
- ▶ 关于征集第十届“泛珠三角合作与
- ▶ 关于组织有关人员积极参加开展第十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修正案（草案
- ▶ 金融法研究会主办主任和特聘研究



广东金融法学研究会



+ 加关注

热点新闻

更多»

联合办会接地气，协同发展谋新
武汉中院首次引入保险公司参与诉
10月1日起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

[热点新闻]
[热点新闻]
[热点新闻]

本会动态

更多»

▶ 第四届南方金融法治研讨会 相关
▶ 金融法治正当其时——2014年金
▶ 2014年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会

[本会动态]
[本会动态]
[本会动态]

站内搜索

会刊《金融法治论坛》

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
Guangdong Institute of Financial Law

金融法治论坛

FORUM OF FINANCIAL LAW

2013
-
03-09

第1卷·第1期
Volume 1, Number1, 2013

〔主办：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 中国·南方金融法治协同创新中心〕

【代发刊词】程信和：心系苍生争一流——金融法领域的求索与展望

【会长论坛】张长龙：金融法学研究会工作的回顾与前瞻

【高层声音】张 穹：金融发展与金融法治

【本刊特稿】李丹儿：加快金融法治进程，推动金融强省建设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题】

【金融纠纷多元化解决专题】



微信公众号



微信群



❖ 5. 主流媒体上的金融法学研究会

人民网、凤凰网、光明网、南方网、羊城晚报、广州电视台等近20家媒体报道



人民网 >> 24小时滚动新闻

广东成立金融法学研究会

2012年10月26日 16:14 来源:羊城晚报 手机看新闻

打印 网摘 纠错 商城 分享 推荐 人民微博 关注 字号

羊城晚报讯 记者张璐瑶报道:10月20日,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成立大会在广东金融学院举行。来自全省22家省内科研院所和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担保公司、国有资产管理公司、律师事务所等理论与实务部门约200人参会。会议收到参会论文近70篇。

会上,广东金融学院金融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张长龙被选为第一届理事会会长兼秘书长。

据介绍,该研究会由广东省法学会领导,由从事金融法学研究、教学和实践的会员自愿组成,是一个学术性、服务性和公益性的社会组织。

粤金融法学研究会成立

2012年10月21日 08:29

来源:深圳商报

0人参与 0条评论 打印 转发 字号: T | T

【深圳商报广州讯】(深圳报业集团驻穗记者 李明 通讯员 杨志敏 陈小燕)10月20日,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成立大会暨2012年“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在广东金融学院举行。全国政协法制与社会工作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保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负责人和全国知名法学家出席会议。会议收到参会论文近70篇。

“南方法治论坛”围绕着“金融强省建设与金融法治环境”主题,以金融法基本问题、金融业务与金融监管、金融纠纷与金融犯罪、电子商务与民间金融、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为分议题展开探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研究所所长助理、研究员蔡奕,深圳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李勋等在论坛发言。

李勋在主题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金融业发展的法律研究”的发言中指出,金融业的发展是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建设的一项核心内容。“我们应当在遵循WTO规则以及CEPA的基础上,借鉴欧盟区域金融立法经验,协调香港金融法与内地金融法,确立前海金融立法的路径及基本内容。”

❖ 6.学术年会概况

- ❖ 会期一天，上午开幕式和大会发言，下午分组讨论和闭幕式
- ❖ 大会发言有纪念证书
- ❖ 青年作者论文可参加评奖
- ❖ 程信和教授一般会在闭幕式上赋诗小结



学术年会概况



左上图：分组讨论现场
左下图：为大会主题发言者颁发荣誉证书
上图：为一等奖论文作者颁发荣誉证书



七律·金融气势壮神州

——献给参加全国金融法治协同创新高峰论坛的各路英豪们
(2013年12月16日，程信和)

奉张长龙会长之命，做金融法论坛总结。即席赋诗一首以记之。

重踏广州吟大风，
中山论剑意犹浓。
南方水足北方满，
西部力强东部弘。
市场腾飞呼法治，
苍生祈愿壮金融。
珠联璧合百年激，
看我神州气势雄！



主讲人：程信和

名誉会长

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导



程信和

二、金融法学研究会的“顶天”尝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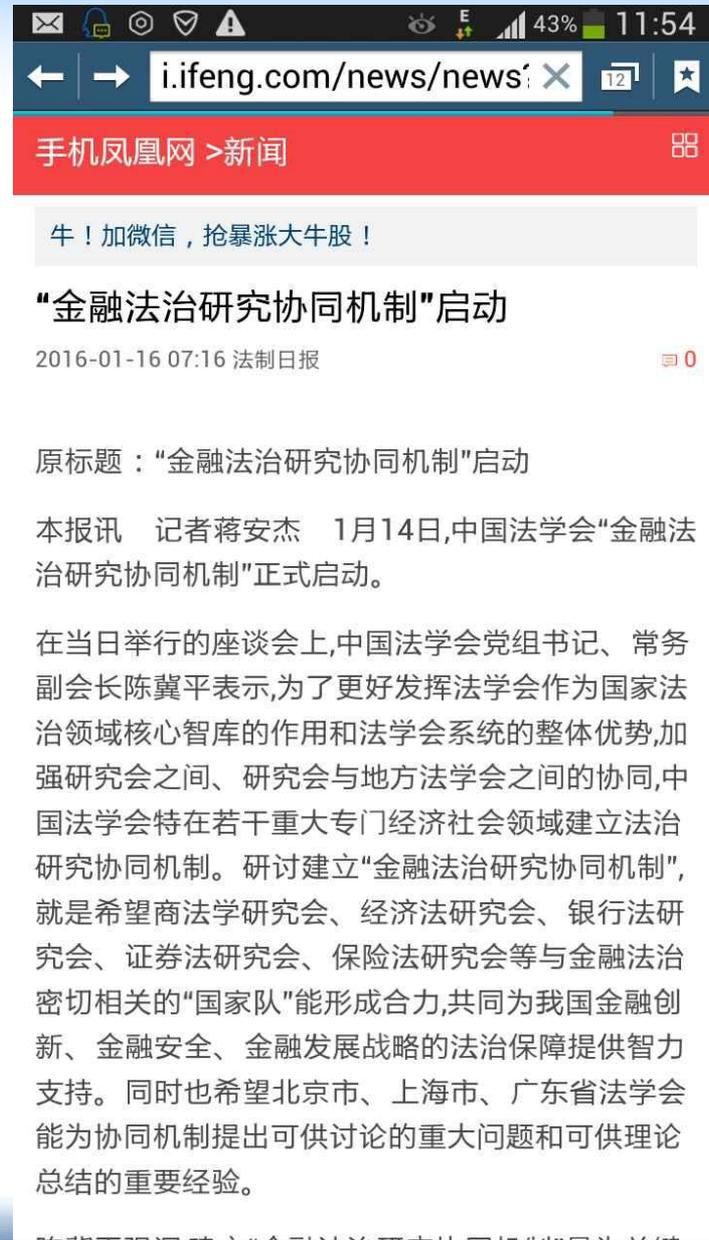
❖ 1. 跻身全国性的高层平台（智库）

- 2016年初，加入了中国法学会组建的“金融法治研究协同机制”（“中国金融法治研究方阵”），与北京、上海共同成为三个地方成员。
- 2013年加入了全国地方金融法学研究会会长联席会议。



《法制日报》报道“金融法治研究协同机制”启动仪式

中国法学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陈冀平表示，建立“金融法治研究协同机制”，就是希望商法学研究会、经济法研究会、银行法研究会、证券法研究会、保险法研究会等与金融法治密切相关的“国家队”能形成合力，共同为我国金融创新、金融安全、金融发展战略的法治保障提供智力支持。同时也希望北京市、上海市、广东省法学会能为协同机制提出可供讨论的重大问题和可供理论总结的重要经验。



会长出席全国金融法研究会联席会议暨会长论坛并作重点发言

全国金融法研究会会长论坛合影留念

2013.01.06 济南



❖ 2. 聘请全国知名人士担任研究会重要职务

- **全国政协法制与社会工作委员会**（最高人民检察院原副检察长、国务院法制办原副主任）张穹副主任在成立大会致辞，并受聘为首席顾问。
- **国家开发银行**董事（中国人民银行条法司原司长）庞继英参加第二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并作主题发言
- 中国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程信和教授、广东省法制办主任王学成教授、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李丹儿等担任名誉会长。
- 金融监管机构、公检法、高校领导及知名教授担任高级顾问





全国政协法制与社会工作委员会张穹副主任在金融法学研究会成立大会上致辞



全国政协法制与社会工作委员会张穹副主任 受聘为金融法学研究会首席顾问



国家开发银行董事（中国人民银行条法司原司长）庞继英参加第二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并作主题发言



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成立 暨首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

中国·广州 2012.10.20

主办单位：广东省法学会 广东金融学院

承办单位：广东金融学院金融法

协办单位：中国行为法学研究会 金融法律行为研究会

广东金融学院法律系 联款通

广东益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湖南

广东省

鸣谢单位：

限公司 广州

湖南湘



名誉会长聘任仪式



广东省保监局副局长（中国保监会法律部原主任）受聘为高级顾问



❖ 3. 举办全国性的高端论坛

- 2012年10月，首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由中国金融法律行为研究会协办
- 2012年11月，协办全国网络借贷行业高峰论坛
- 2013年12月，主办第三届全国地方金融法学研究会会长联席会议暨全国金融法治协同创新高高峰论坛
- 2015年10月，第四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由全国律师协会协办



协办全国P2P网络借贷行业高峰论坛

(会长作大会发言，副会长、常务理事等上台讨论互动)



主办第三届全国地方金融法研究会会长联席会议暨全国金融法治协同创新高峰论坛



❖ 4. 在全国重要的金融法会议上发声

- ✓ 2012年12月，在全国金融刑法与金融检察研讨会大会主题发言
- ✓ 2013年1月，参加全国地方金融法研究会会长论坛并重点发言
- ✓ 2013年10月，组团参加全国公司上市与法律服务研讨会，其中，4人大会发言、1人大会点评
- ✓ 2014年10月，组团参加全国地方金融法学研究会会长论坛并作大会专题发言
- ✓ 2015年7月，在全国互联网金融与法治建设论坛上作大会主题发言
- ✓ 2016年5月，在中国法学会金融法治沙龙第3期作专题发言
- ✓ 此外，研究会成员在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证券法学研究会、保险法学研究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商法学研究会、国际经济法学研究会组织的活动中做金融法方面的专题发言



❖ 2012年12月，在全国金融刑法与金融检察研讨会
大会主题发言



2013年1月，参加全国地方金融法研究会会长论坛并重点发言



2015年7月，在全国互联网金融与法治建设论坛上作大会主题发言

互联网金融与法治建设论坛 上海·2015



行为法学会金融法律行为研究会、上海市法学会诉讼法
鹰律师事务所、上海李小华律师事务所、黄浦区瑞
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亚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泛远皇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
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农商银行科学会堂支行、上海金斛生物科技有限公
食品有限公司、上海璟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圣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上海

罗 臻

❖ 5. 积极组织广东学生参加全国性的金融法活动



2012年12月，广东金融学院法律系本科生代表华南地区参加第二届“全国大学生金融法知识竞赛”总决赛荣获**三等奖**



三、金融法学研究会的“立地”举措

地方+落地

- ❖ 与地方法学会合作
- ❖ 为地方的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 ❖ 邀请实务专家参加研究会的活动
- ❖ 积极参加金融法律实务工作
- ❖ 与实务部门共同搭建研究平台
- ❖ 注重研究成果转化



❖ 1.与地方法学会合作

- 2013年，第二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在中山市委党校举行
 - 2015年，第四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在河源市委党校举行
-
- ❖ 帮助梳理当地的金融及其法治状况
 - ❖ 为当地的部门合作增加了更多机会
 - ❖ 助推当地法学会的工作
 - ❖ 出台当地的金融法治报告



2013年12月，第二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在中山市委党校举行，金融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山市委政法委原副书记兼中山市法学会原专职副会长王春旭主持开幕式



2015年10月，与河源市法学会共同主办第四届 南方金融法治研讨会



金融法学研究会、河源市法学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河源市中心支行联合发布《广东河源金融法治报告》

- ❖ 《广东河源金融法治报告》是全国首个且是迄今唯一一个地级市金融法治报告。
- ❖ 报告由绪言、金融法治总报告、金融各行业的法治报告、金融法治环境建设报告、结语等五个部分组成，详细论证了河源市作为“最具发展潜力金融生态市”的金融法治建设现状、特点与发展展望，具体分析了河源市各金融行业的金融法治建设情况，客观展现了河源的金融法治环境建设情况。报告最后还总结了河源金融法治的五大不足与挑战，并建议从五个方面进行改进。
- ❖ 报告对河源市的金融法治建设现状进行了集中梳理和论证分析，为河源市金融法治建设提供了重要的决策参考依据。



2.为地方的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 ❖ **2013年10月**，在中山市金融局举办的金融担保公司和小贷公司法律风险专题培训班授课
- ❖ **2014年12月**，在由中山市火炬高新区分区金融工作办公室主办、广东省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中山火炬高新区分中心协办的“火炬开发区2014年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专题”讲座上授课
- ❖ **2016年3月**，在天河区检察院举办的“金融创新服务与金融犯罪惩防”专题研讨会议上作专题发言
- ❖ **2016年5月**，参加在珠海横琴举办的自贸区金融纠纷多元化解决座谈会并发言



接受河源广播电视台和河源日报等媒体采访，引导市民如何识别和防范网络金融诈骗



3.邀请实务专家参加研究会的活动

- ❖ 一半以上的成员是“一行三局”、公检法、政法委、金融企业、金融办、证交所、律所等实务部门的工作者
- ❖ 每次论坛的发言者一半以上来自实务部门



成员们在第14次珠江金融论坛上的风采



本次论坛以“金融法制环境建设”为主题，由广州市金融办副主任、金融法学研究会副会长聂林坤主持，研究会会长、高级顾问等作了大会主题发言

现场还表彰了论坛征文活动的获奖论文作者，其中大多数作者是金融法学研究会的理事



参加中国·南方金融法治协同创新高层论坛的 代表有2/3来自实务部门



4. 积极参加金融法律实务工作

- ❖ 提出金融立法建议
- ❖ 为企业家解决金融法律疑难问题（以法兴企沙龙）
- ❖ 参与金融疑难案件的研讨（如网络借贷、民间借贷、融资租赁等裁判问题）



2015年5月，两位正副会长代表研究会参加全国人大财经委座谈会，对证券法草案提修改意见，吴晓灵副主任主持会议（之前参加了由中国证监会主持的证券法草案修改座谈会）



5.与实务部门共同搭建研究平台

与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共建**广东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研究中心**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邱斌参加签约揭牌仪式



6. 注重研究成果转化

2012年的成果汇报得到了省委政法委和省政府领导的肯定

首届中国 ● 南方金融法治论坛

主题：金融强省建设中的金融法治问题



总结报告

要目：

1. 广东亟需成立金融纠纷调解中心
2. 广东宜设立专门的金融审判庭
3. 金融强省建设需金融法治推动

执笔人：张长龙教授（会长）

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
广东金融学院金融法研究中心

二〇一二年十月

29 11 同级的情况，作1355红书58
研究汇报，如何再过一个动作，把1355研究汇报
推荐给省
长学位，及
报送制
送书记

广东省法学会文件

粤法会〔2012〕58号 签发人：陈瑞光

关于首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情况的报告

少波、柏阳、文敏、敬祥：双报呈主题是，由张长龙教授撰写，送编同发
呈报与相关部门领导阅。11.28

10月20日，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成立大会暨首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在广东金融学院隆重举行，全国政协法制与社会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张穹，中国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程信和教授，广东省法学会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陈瑞光，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兼广东金融学会金融法专业委员会理事长李丹儿等领导出席，成立大会由省法学会副秘书长薛晓光主持，230多名来自省内外金融实务界与理论界的专家学者围绕“金融强省建设与金融法治环境”主题，以金融法基本问题、金融业务与金融监管法律问题，

双报呈同发已分别送研究法学会。11.28



四、金融法学研究会 “顶天立地” 愿景

❖ 1. 当务之急是筹备好两件大事

- ✓ 与某知名企业共同举办第五届中国·南方金融法治论坛
- ✓ 承办中国法学会的金融法治沙龙



❖ 2.增强凝聚力

- 正副会长和秘书长的奉献精神与人格魅力
- 正副会长和秘书长的时间和精力（本职工作和研究会工作的关系）
- 正副会长和秘书长感染力和能力
- 成员们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 成员们的参与度



3. 进一步凝炼学科方向

- 找准我省金融法学研究的特色和优势
- 发布金融法专项课题
- 推荐优秀专题论文发表
- 会刊以专题的形式组稿
- 培养学术骨干



4. 探索可持续发展的新路子

- ◆ 牵头单位的大力支持
- ◆ 法学会的经费投入和其他支持
- ◆ 以项目养研究会
- ◆ 扩大研究会的服务功能
- ◆ 机制体制的全面创新





金融法学研究会

明天更美好

Thank You!

一起来，更精彩

广东金融法学研究会